

广州市白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

云人社任免〔2021〕4号

关于彭志勇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镇人民政府、街道办事处，区府直属各单位：

经广州市白云区人民政府批准：

彭志勇同志任广州市白云区松洲街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任（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李建民同志任广州市白云区棠景街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任（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梁晓安同志任广州市白云区永平街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任（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；

彭伯煜同志任广州市白云区石门街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主任（综合行政执法队队长）（试用期一年）。

(此页无正文)

广州市白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 年 2 月 10 日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区委办公室、区人大办公室、区政府办公室、区政协办公室、区
纪委监委办公室，区委各部、委、办，区法院、区检察院，区各人民
团体。

广州市白云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1 年 2 月 18 日印发
